

【控告申诉检察】 开展各类下访、巡防、接访活动，做到“事事都接访，件件有答复”。全年共接待来访 7 件 7 人次，开展律师参与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1 件，远程视频接访 1 次，开展司法救助专项行动，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5 件 5 人，发放救助金 5 万元。用藏汉双语印制的宣传资料向群众宣传检察机关工作职能，切实引导群众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预防化解矛盾纠纷，增强人民群众公益保护意识，激发参与热情。全年共开展宣传活动 10 余次、发放该院自制宣传手册材料 4 类 350 余份，接待和答复各类咨询共计 85 余人次。

【人民监督】 年内走访人大代表汇报检察工作，主动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到该院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，宣传检察工作的同时广泛征求意见建议。全年共邀请县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、法制宣传活动、主题教育会议 6 次，特邀民营企业家 20 余人参加该院举办的“检察护航民企发展”宣传开放日活动，带领参观视频接访室、12309 检察服务中心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办公室等场所。

【检务公开】 “两微一端”新媒体平台建设持续完善，及时更新官方网站和内网网站的信息图片，全年共发布各类图文信息 60 余条，大力宣传检察工作最新动态，让人民群众及时了解检察工作的最新动向。认真落实《甘孜州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规范案件公开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在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上公开重要案件信息 9 条，法律文书 9 份。

【队伍建设】 完成内设机构改革工作。先后派出 10 名干警赴北京、上海、西藏、成都、康定

等地参加培训，切实干警的检察业务技能。开展“大学法”、“工作提升年”、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等活动进一步提高干警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。持续强化干警在遵守执行国家法律法规、在执行上级院工作部署决定、在办公办案活动中遵守程序纪律的督查，全年对全体干警履行职责、行使职权、遵章守纪、检风检容等进行监督检查共 4 次，无违规违纪现象发生。

【领导名录】

党组书记、检察长:	韩小平
副检察长:	向巴根戈
	高雪莲

法 院

【概况】 2019 年，乡城县人民法院内设立案庭（诉讼服务中心）、综合审判庭（环境资源审判庭）、政治部（审务督查室）、执行局、综合办公室。2019 年在岗 41 人。年内完成审判执行工作，审、执结各类案件 140 件。

【刑事审判】 年内，受理刑事案件 15 件 17 人，审结 15 件 17 人，结案率为 100%，生效判决中，有罪判决 17 人。其中审结盗窃犯罪案件 3 件 3 人，审结盗伐林木犯罪案件 3 件 3 人，审结交通肇事犯罪案件 3 件 3 人，审结判处五年以下刑罚 14 人，共并处罚金 31.2 万元，对具有投案自首、情节较轻的被告人依法适用缓刑、拘役。在刑事审判工作中，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，完善庭前会议程序，规范非法证据排除程序，规范法庭调查程序。

【民商事审判】 全年共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 91 件，审结 90 件，结案率 98.9%，其中涉及婚姻家庭纠纷案件 11 件，承揽、买卖、借贷、追索劳动报酬、劳动争议等合同纠纷案件 79 件。进一步健全和完善“大调解”工作机制，引导当事人把调解作为解决纠纷的首选，把诉讼调解和当事人和解作为重要结案方式。在审结的民商事案件中，调解案件 44 件，调处成功 44 件，调解率达 100%。

【执行工作】 2019 年，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 36 件，执结 35 件，执结率为 97.22 %；执行总标的额 2763.598778 万元。其中受理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 23 件，对穷尽查寻确无财产 8 件案件依法终本执行。为确保执行权在阳光下运行，对被执行人财产实行网络司法拍卖，对 1 案 1 件房产执行案件进行了网络司法拍卖，成交金额 72 万元，溢价 72 万元，成交率 100%。与州法院共同开展攻坚执行难“雪域风暴”2019 第一次集中行动。集中行动期间，乡城法院出动干警 6 人次，执行案件 3 件，执结 3 件，执行到位 23.4 万元，查找、控制被执行人 4 人，扣划银行存款 23.4 万元，集中约谈 7 人，司法拘留 1 人。

【行政工作】 持续推进人民法庭“五进”活动，落实“七五”普法要求。深入乡村、寺庙，部分企业工地和学校开展法律宣传咨询活动 20 场次，现场接待群众法律咨询 600 余人次，大力宣传 12368 诉讼服务热线、法制宣传册、“五进”活动便民联系卡，发放我院自制法律宣传手册共计 300 多本，发放其它法律宣传资料 1700 多份，发放便民联系卡 300 多张。

【诉讼服务中心工作】 坚持从便民利民出发，开辟诉讼“绿色通道”，设置司法便民服务查询平台，完善诉讼服务中心功能。依法实行立

案登记制度，推进诉讼服务厅、网站、12368 热线“三位一体”诉讼服务中心建设，为当事人提供诉讼引导、立案审查、咨询解答、立案调解等“一站式”便民服务。不断加强涉诉信访工作，开通远程视频接访系统，建立网上申诉信访平台，尽力为来访群众和案件当事人排忧解难。共依法立案 102 件，立案及时率、准确率达 100%；实现网上立案 102 件，接待群众来访 70 余人次，切实做好了群众来信来访工作。

【脱贫攻坚】 积极配合党委政府关于脱贫攻坚工作安排，派驻 1 名干警担任定波乡万绒村第一书记，并于 8 月完成第一书记轮换工作，新派一名干警担任第一书记，同时选派两名干警担任定波乡普通村驻村干部，由全院 42 名干警结对帮扶联系点定波乡普通村、正斗乡仁额村及亚扎村两乡三村共 32 户贫困户，并于 2019 年顺利通过省级达标验收，顺利实现全村脱贫。

【文化建设】 加强机关文化建设，建设文化长廊，设立图书角。加强文体活动开展，开展优秀裁判文书、优秀调研文章评选、读书会等活动营造良好的法院文化氛围，并组织干警积极参与州、县组织的各项比赛活动，先后获得全州法院系统“迎大庆”系列活动演讲比赛二等奖、诵读比赛三等奖、优秀作品奖等奖项，派出干警参加全州、全省法院系统篮球比赛，并获得团队“第一名”、“第二名”及个人三等奖等嘉奖奖励。

【诉源治理】 深入开展法制宣传进学校、进社区、进乡村、进工地等，依托巡回审判进乡村，开展法治宣传，进行矛盾纠纷排查并形成台账，常态化开展“法律七进”、典型案例发布、以案说法等活动，切实提高基层群众的法治意识，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。坚持和发展“枫

桥经验”，充分发挥人民调解、乡村社干解决纠纷的一线作用，积极与镇乡司法所、工青妇组织等衔接，全方位多渠道落实委托调解、特邀调解工作，开展好法官联系村、社区和指导人民调解工作。

【荣誉表彰】

2019年被甘孜州中级人民法院授予档案工作先进集体。

2019年被甘孜州中级人民法院授予司法技术工作先进集体。

2019年被甘孜州中级人民法院集体通报表扬。

【领导名录】

院长： 梁 勤

副院长： 谢向东

副院长： 高 涛

副院长： 张 蓉

执行局局长： 程文龙

监察室主任： 杨 利

司 法

【概况】 2019年乡城县司法局有8个内设机构：办公室、政工室、执法监督与合法性审查股、社区矫正执法大队、普法依法治理股、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、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和律师工作股、装备财务保障股。下属事业单位乡城县律师事务所与乡城县公证处，下设12个基层司法所。行政编制为22个，工勤编制为2个，事业编制为3个。全局共计30人，其中县机关公务员12人，事业干部3人，工勤人员4人，乡镇司法助理员11人。

【普法责任制】 落实《乡城县全民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》，实行全县各部門、单位、行业“谁执法谁普法、谁管理谁普法、谁服务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发挥部門、行业优势和主导作用，在抓好本部門、本系統、本行业内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同时，负责向主管对象、执法对象、服务对象等宣传法律法规，强化了普法主体责任。推动形成了全县各部門齐抓共管、全社会共同参与的“大普法”工作体系。

【普法宣传】 利用虫草松茸季节等重要时机积极开展法律进单位（机关）、乡村（社区）、学校、寺庙、企业活动，加大了对《宪法》《行政复议法》《农村土地承包法》《环境保护法》《婚姻法》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公务员法》等与广大干部职工、农牧民群众、青少年、企业经营管理人员、寺庙僧侶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力度，全年共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进机关、单位43场次，进学校8场次、进乡村、社区142场次，进寺庙16场次、进企业10场次；以重点时段、节点为抓手，联合全县各职能部门开展主题法治宣传18余场次；三是虫草、松茸采挖时段深入各采挖点开展“以案释法”28余场次，受教育人数达33253余人，提供法律咨询250人次，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共计33000余份。抓住城乡群众普遍使用微信社交平台的特征，在“指点乡城”微信公众宣传平台和乡城电信网络电视法治专栏，对开展“七五”普法工作进行系列宣传报道48期，点击率10000余次，通过“两微一端”、广播电视滚动推送播放法治专题教育片、法治公益广告，以鲜活案例加强不同领域的法治宣传教育。以“互联网+普法”为依托，试点性在结对村创立“法治宣讲及法律咨询”微信群。发挥微信快速准确、简单易用的优势，让本地干部或律师为群众宣讲法律